

证券代码：872038

证券简称：帮实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实现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影响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杭州帮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帮实投资”）持有的嵊州市帮实科创孵化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帮实科创”）100%股权，交易价格为193万元。

本次收购完成后嵊州帮实科创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的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一）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二）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9,215,822.03 元，净资产为 5,637,643.40 元。

根据明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杭明德会审字(2023)第 45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嵊州帮实科创总资产为 2,804,619.37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30.43%；嵊州帮实科创净资产为 1,929,143.67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比例为 34.22%；本次交易约定股权转让对价为 19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20.94%，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比例为 34.23%。

综上，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亦不存在 12 个月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累计数额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嵊州市帮实科创孵化中心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董源、李成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帮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留下街道灵溪北路21号7幢10层C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留下街道灵溪北路21号7幢10层C室

注册资本：10,000,000

主营业务：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项目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法定代表人：董源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杭州帮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实控人董源担任执行董事兼总

经理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嵊州市帮实科创孵化中心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浦南大道 388 号科创大楼 A 座 102 室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嵊州帮实科创股东为帮实投资，持股比例 100%。嵊州帮实科创成立于 2019 年 6 月 6 日，注册资本：50 万元，实收资本：0 万元，主营业务：提供企业孵化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嵊州帮实科创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2023 年 2 月 7 日，明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杭明德会审字(2023)第 4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嵊州帮实科创资产

总额 2,804,619.37 元，净资产 1,929,143.67 元，营业收入 2,881,256.26 元，净利润 592,158.15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以嵊州帮实科创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净额 1,929,143.67 元为定价参考依据，交易双方经友好协商后约定的交易价格为 193 万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是综合嵊州帮实科创的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经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的协议价格。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受让帮实投资持有的嵊州帮实科创公司 100% 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93 万元，支付方式为现金。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为了实现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拓展公司业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明确市场策略，防范经营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七、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